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永发改审〔2024〕49号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县东平镇万安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的复函

永春县东平镇人民政府：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永春县东平镇万安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的函》及附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永春县东平镇万安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方案。具体函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永春县东平镇万安路工程（项目编码：2405-350525-04-01-936622）

二、项目建设地点：永春县东平镇鸿安村

三、项目单位：永春县东平镇人民政府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项目用地面积 3065 平方米，道路长度 171.9m，路基宽度 16m，等级采用城市支路，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20Km/h，路线呈南北走向，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主要工程内容有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等。

五、主要设计标准

- 1、道路等级：城市支路；
- 2、路基宽度：16m；
- 3、路面宽度：15m；
- 4、设计时速：20公里/小时；
- 5、路面：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使用年限为20年；
- 6、标准轴载：BZZ-100；
- 7、行车道横坡：1.5%；
- 8、道路净空高度标准：机动车道 $\geq 4.5\text{m}$ ，非机动车道、人行道 $\geq 2.5\text{m}$ ；
- 9、防洪排涝标准：20年一遇；
- 10、道抗震设防烈度：拟建场地位于抗震设防烈度7度区，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1g，设计地震分组属第三组。

六、工程概算

项目概算总投资548.18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48.8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83.36万元，基本预备费15.97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七、建设工期：按3个月控制

请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设计方案；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等要求，加强管理，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和安全生产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5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5月29日印发
